

第 18 屆 日本國際漫畫大獎 招募簡章

1. 目的

在海外地區普及漫畫文化並透過漫畫促進國際文化交流。

2. 獎項

- (1) 從參賽作品中，遴選出乙件最優秀作品頒發「國際漫畫大獎 最優秀獎」，另頒發 3 件「國際漫畫大獎 優秀獎」、11 件「入選」。最優秀獎、優秀獎之獲獎作品將獲頒獎狀與獎盃，入選作品將獲頒獎狀。
- (2) 如有未獲選最優秀獎及優秀獎，但相較其他入選作品獲得較高評價之情形，將視情況頒發「獎勵獎」。獎勵獎之獲獎作品將獲頒獎狀。
- (3) 預計邀請「最優秀獎」及「優秀獎」之得獎作品代表人赴日參加頒獎典禮，並招待為期約一週的訪日行程（其他獎項獲獎者除外）。

3. 參賽作品

- (1) 須為 16 頁以上之漫畫（MANGA）作品，且歷屆國際漫畫大獎之得獎作品(含入選)不得投稿。
- (2) 無論是否已公開發表，須為創作日起算 3 年內（2021~2024）之作品。
- (3) 參賽作品不得侵害第三方智慧財產權。
- (4) 參賽作品需為作者自行創作。故事、架構、繪圖等，若主要部分為 AI 生成，恕不受理該參賽作品。另外，雖不禁止使用 AI 生成作為部分的素材輔助，但若有使用 AI，請於參賽報名表的相關欄位填寫告知。
- (5) 參賽作品限以紙本形式提交。
- (6) 每一位漫畫家僅能報名一件作品。
※註 1：若一次提交多本連載作品，僅會針對第一本進行評選。
※註 2：若有重複報名的情形，僅受理第一件報名參賽之作品，其餘作品視為無效。

4. 參賽者

- (1) 作者或原作者須為非日本國籍。以得獎作品（最優秀獎及優秀獎）代表人身份被邀請至日本者亦須為非日本國籍。
- (2) 參賽者須擁有參賽作品之著作權等正當權限，且須擁有授予日本國際漫畫獎執行委員會參賽作品使用權的正當權限。
- (3) 日本以外地區之出版社等，須確認作者本人意願後方能參加本招募活動。
- (4) 日本國際漫畫獎執行委員會以在日本國內外宣傳日本國際漫畫大獎及推廣漫畫文化為目的，將視情況以非營利形式運用(包含複製、翻譯、展示、向大眾公開)該整部作品或部分作品內容。參賽者須無償且無期限允許上述的運用。
- (5) 參賽者須同意已提交之紙本作品不須歸還，且同意該紙本作品可贈與或展示於公家機關。

5. 參賽方法

(1) 報名期間：即日起～2024 年 7 月 5 日（五）

※請務必於 2024 年 7 月 5 日（五）前將參賽作品及列印後的報名確認信一併寄達指定地址。

(2) 提交資料

報名時，請提交下列 2 項資料：

① 線上報名表（応募票）

報名表網址：<https://forms.office.com/r/KLKQFeiYtr>

※請務必以日文或英文填寫。

② 參賽作品

請提交 2 份紙本作品(恕不受理電子檔)。

- 提交線上報名表後，會有確認信件寄至填寫之聯絡信箱。請將該確認信件列印，並於寄送紙本作品時一併提交。
- 居住台灣者，請寄至以下地址（請勿親送）：

〒105-403 台北市松山區慶城街 28 號
公益財團法人日本台灣交流協會 台北事務所 新聞文化部
第 18 屆國際漫畫大獎 承辦組收

- 居住日本者，請寄至以下地址（請勿親送）：

〒100-8919 東京都千代田区霞が関 2 丁目 2 - 1
外務省大臣官房文化交流・海外広報課 日本国際漫画賞担当宛

※註：居住於台灣及日本以外國家/地區者

請將所有指定資料提交予管轄該國家/地區之日本大使館/領事館等。

另外，關於作品之提交方式，請洽詢管轄該國家/地區之日本大使館/領事館等。

※各國家/地區之外交代表機構相關資訊請參照下列連結：

<https://www.mofa.go.jp/mofaj/annai/zaigai/list/index.html>

(3) 注意事項

① 有關個資的使用

日本國際漫畫獎執行委員會針對參賽者報名時填寫之個資，將用於得獎聯繫、作品評選、營運方面等業務。依據法令，上述使用以外之目的，行政機關、獨立行政法人、地方行政團體、地方獨立行政法人在制定法規事務或執行業務時，如具備合理的理由需在必要範圍內使用，或是符合日本個人情報保護法第 69 條第 2 項第 4 號之「具備特殊理由時」，將可能提供予第三方。參賽者須同意以上使用並同意提供予第三方。

② 有關取消獲獎資格

如有第三方提出作品盜用等對於參賽者著作權產生疑慮等情事，逕認定違反招募簡章之規定

事項，即使得獎名單已公布仍會取消該獲獎資格，且該參賽者不得向主辦方提出任何異議。另外，如參賽者因此與第三方產生爭議、賠償或訴訟，參賽者須自負相關責任與費用(包含律師費)。

③ 線上報名表與作品提交之注意事項

- 線上報名表請務必以日文或是英文填寫。
- **請填寫正確的聯絡信箱。**
- 報名表填寫完畢後，會有報名確認信寄至填寫之聯絡信箱。若提交報名表後，到了隔天仍未收到確認信件，則很有可能是信箱填寫錯誤，請再次填寫報名表重新報名。
- 提交作品時，請將上述的確認信件列印，與紙本作品一同寄至指定地址。
- 請將作品註明頁碼。
- 未裝訂成冊的作品若有跨頁之情形，請於該兩頁面註明之。
- 作品限以紙本(2份)形式繳交。
- 主辦方將視情況要求得獎候選作品追加提交紙本作品份數。
- 參賽作品之語言不限。

6. 作品歸還

所有參賽作品均不予歸還。參賽作品若為親筆繪製的原稿，請務必以影本提交。參賽作品將以上述 4. (4)為目的，視情況進行捐贈或展示。

7. 評選

由日本漫畫出版社團體初審後，交由日本國際漫畫大獎審查委員會進行最終評選。

8. 頒獎典禮

預定 2025 年 2 月下旬~3 月上旬左右於東京舉行。

9. 如有疑問，請聯繫以下窗口

- 台灣地區：
日本台灣交流協會台北事務所 新聞文化部
國際漫畫大獎承辦組 黃小姐
信箱：event-k1@tp.koryu.or.jp
電話：02-2713-8000 #2433
- 日本地區：
外務省大臣官房文化交流・海外広報課 日本國際漫画賞担当
信箱：jp.manga-award@mofa.go.jp